



最後更新日期：2020 年 9 月 4 日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重啟指引 – 持牌游泳池、持牌水療池和運動場

政府機構：第 20-27 號行政命令，ORS 433.441、ORS 433.443、ORS 431A.010

適用範圍：本指引適用於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縣內的一般和限制用途游泳池和運動場。運動場包括供運動之用的公共和私人場地。全面接觸運動不能在運動場上或游泳池中進行。

執法：在本指引要求遵守某些規定的範圍內，可按照第 20-27 號行政命令第 26 段的規定執行。

定義：就本指引而言，適用定義如下：

- 「全面接觸運動」是指涉及要求，或參與者可能需要或可能有常規和持續的短距離或有身體接觸的運動，包括但不限於足球、欖球、摔角、啦啦隊、籃球、曲棍球、舞蹈、水球和男子長曲棍球。
- 「最少和中等接觸運動」包括但不限於壘球、棒球、足球、排球、女子長曲棍球、旗式足球。
- 「非接觸式運動」包括但不限於網球、游泳、高爾夫、越野賽、田徑、場邊/無接觸啦啦隊和舞蹈。

俄勒岡州有兩種類型的許可游泳池：一般用途和限制用途。

- 一般游泳池通常是較大型的設施，例如市政游泳池或社區中心游泳池。
- 限制用途游泳池的運作需配合一項配套設施，例如公寓大廈、酒店/汽車旅店、私人俱樂部、協會或組織營地，其中游泳池只限居民、訪客或會員使用。

運作：

游泳池和運動場營運商必須：

- 查閱並實施[俄勒岡州有關 COVID-19 的一般僱主指引](#)。
- 嚴禁出現任何 COVID-19 症狀（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的員工工作或進入場地。

- 嚴禁任何出現 COVID-19 病毒相關症狀的訪客進入場地。如果訪客出現 COVID-19 症狀，職員必須要求他們離開游泳池、為訪客提供面罩或口罩，並幫助訪客在離開設施前盡量減少與職員和其他訪客有任何接觸。立即對患病訪客用過的所有區域進行消毒。
- 張貼清晰告示以列出 COVID-19 症狀、要求有症狀的職員和訪客留在家中，並列出需要幫助時的聯絡人。營運商可在顯眼處張貼警告告示，以防止 COVID-19 病毒的傳播（包括分享護目鏡等物品及其他難以清潔的物品）。
- 要求僱員採納健康的衛生習慣，以減低 COVID-19 的傳播，包括經常洗手，及打噴嚏和咳嗽時蓋住口鼻。
- 根據任何適用的保養和操作手冊以及標準操作程序，以確保場內設備狀態優良。
- 如果營運游泳池，遵守 [OAR 333, 第 60 號](#)。
- 關閉飲水機，但可透過非接觸式為水瓶注水的設計除外。確保水瓶不得與飲水器接觸。
- [使用標誌](#)要求整個設施執行身體距離，包括但不限於接待處、餐飲區和衛生間附近。
- 要求職員（包括救生員¹）不在水池時要務必佩戴[口罩、面罩或面部防護罩](#)。
- 對於水療池，每次只能將水池的使用限制於一個家庭單位。營運商可以考慮以 15 分鐘為預訂單位。
- 對於運動場，務必經常清潔和消毒共用設備。此做法包括但不限於像球棒、球和球拍等設備。使用包含在環境保護局（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批准清單中並適用於 SARS-CoV-2 病毒（導致 COVID-19）的消毒劑。
- 禁止全面接觸運動。

距離及入場人數：

游泳池和運動場營運商必須：

- 人與人之間保持至少六（6）英尺的實際距離。
- 通知訪客同一群體的成員可以一起參加活動，而無需保持六（6）英尺的距離。
- 分配一名實際距離監察員以確保各人遵守所有距離要求，包括在入口、出口、洗手間和其他可能讓人聚集的區域。
- 制定計劃以限制進入游泳池和/或運動場區域的訪客數量，以確保可以保持六（6）英尺的實際距離。營運商可以考慮要求訪客預訂，以限制游泳池區域內的人數。
- 更改游泳池平台的佈局，以確保訪客和職員可以保持六（6）英尺的實際距離。
- 如果使用游泳池進行來回游，請設計並實施一項計劃，以便游泳者在兩端進入和離開游泳池，並彼此保持六（6）英尺距離。禁止在設施內（包括泳線兩端）聚集。

¹管理俄勒岡州泳池的[俄勒岡州管理規則](#)對每種泳池類型都有不同要求。 例如，大多數限制用途游泳池都不需要救生員。如果您的設施不需要安排救生員，則可以忽略該部分指引。

- 為游泳者指定一個等候區，允許六（6）英尺的身體距離。

清潔及消毒：

游泳池和運動場營運商必須：

- 在長時間關閉後，重啟前請為游泳池和運動場內所有區域徹底清潔和消毒。尤其是游泳池應：
 - 預防軍團菌：如果該設施長時間關閉：
 - ◆ 沖洗整個熱水和冷水供水系統。沖洗的目的是透過淡水沖去建築物水管內的所有積水。
 - ◆ 沖洗應持續至熱水達到最高溫度。
 - ◆ 沖洗時應注意盡量減少濺出水滴和產生氣霧。
 - ◆ 其他用水設備，例如製冰機，可能在沖洗之外需要其他清潔步驟，例如丟去舊冰。請遵循用水設備的製造商指示。
- 使用包含在[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批准清單](#)中並適用於 SARS-CoV-2 病毒（導致 COVID-19）的消毒劑。目前尚未有產品標示為可用於 COVID-19，但許多產品會貼上標籤或在其網站上顯示有關對人類冠狀病毒效力的資料。
- 經常清潔和消毒各個工作區域、常用區域，以及職員和訪客可進入區域內經常接觸的表面，包括枱面、桌子、躺椅扶手、門柄、水機、淋浴區、游泳池玩具和其他經常接觸的表面。
- 定期清潔洗手間，並確保持續供應肥皂、紙巾和潔手液以供預期使用。
- 確保職員和訪客在設施範圍內不同位置都可以使用潔手液。
- 應在開放游泳池前安排保養職員或游泳池保養公司定期檢查游泳池循環設備的運作狀況和消毒劑水平。
- 禁止救生員在當值時進行清潔和消毒。

更衣室：

游泳池和運動場營運商可以選擇：

允許游泳者和運動場使用者在使用設施前後使用更衣室。

如開放更衣室供人使用，則游泳池和運動場營運商必須：

- 制定及實施計劃以限制同時使用淋浴間和更衣室的人數。
- 制定及實施計劃，使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保持至少六（6）英尺。
- 確保更衣室不超過容納人數上限。使用更衣室的總平方英尺來確定更衣室的最多人數上限，其依據是每人至少 35 平方英尺。

- 分配一名實際距離監察員以確保個人遵守所有距離要求，包括在入口、出口、洗手間和其他可能讓人聚集的區域。

其他資源：

- [您可以張貼的標誌示例](#)
- [OHA 僱主一般指引](#)
- [州立口罩、面罩、面部防護罩指引](#)

無障礙文件索取：對於殘疾人士或說其他語言的非英語人士，OHA 可以提供其他格式的資訊，例如：翻譯、大字體或盲文。請聯絡 Mavel Morales，電話：1-844-882-7889，711 TTY，或電郵：OHA.ADAModifications@dhsoha.state.or.us。